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德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终止的募投项目：多品种浓缩果汁生产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原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名称：“大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 30 吨浓缩果汁生产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2,279.48 万元(含原项目募集资金结余、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最终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当日原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以及募集资金未到期理财到期后本金利息之和为准)，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6,300.00 万元投资于新项目。

●原项目实施主体：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新项目实施主体：大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安德利”)

●新项目预计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预计 2022 年 3 月开始建设，建设期为 6 个月，预计 2022 年 8 月建设完工。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事项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4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200.00 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3,050.00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150.00 万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00071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与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原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原项目实施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①	募集资金净额②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③	募集资金余额（含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
多品种浓缩果汁生产线建设项目	17,500.00	12,250.00	12,150.00	203.51	12,279.48
合计	17,500.00	12,250.00	12,150.00	203.51	12,279.48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3.5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已置换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环保设备的购置及安装，原项目终止后，上述环保设备仍将继续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向

公司拟终止原项目，并将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 6,300.00 万元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安德利增资，用于新项目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终止的总金额(②-③)	涉及变更投向的总金额④	占募集资金投资总额比例(%)(④/①)	募集资金余额（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	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主体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多品种浓缩果汁生产线建设项目	11,946.49	6,300.00	51.43	12,279.48	大连安德利 30 吨浓缩果汁生产线建设项目	大连安德利	6,300.00
合计	11,946.49	6,300.00	51.43	12,279.48	–	–	6,300.00

拟投入募集资金最终金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准；募集资金余额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当日原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以及募集资金未到期理财到期后本金利息之和为准。

(五)本次增资及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1.概述

根据上述变更，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 6,300.00 万元对大连安德利予以增资以实施新项目。大连安德利将于该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依法存储、管理本次增资的募集资金。

本次增资完成后，大连安德利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0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4,300.00 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增资款项将根据新项目的进度分期拨付到位。本次增资的事项，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2.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大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辉	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05 年 3 月 18 日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辽宁省瓦房店市赵屯乡郑屯村					
主营业务	浓缩果汁的生产、销售、果渣销售。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人民币万元）		出资比例(%)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		70.00	
	徐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		2,400.00		30.00	

(六)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审批程序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七)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后剩余募集资金的安排

公司将继续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管理，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通过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等方式管理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科学、审慎地筹划新项目，进行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在保证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前提下，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内控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

二、本次终止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原因

(一)原项目计划投资

本次拟终止的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	投资额（人民币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人民币万元）	项目备案	环保批复
多品种浓缩果汁生产线建设项目	17,500.00	12,250.00	备案号 1606120180	烟环审[2013]19 号
合计	17,500.00	12,250.00	–	–

原项目计划通过改建现有厂房，建成建筑面积 2,763 平方米的多品种生产线厂房，采购石榴、桃、草莓等原材料进行加工。本项目产品主要应用于软饮料行业，可作为饮料打底、调香调味、调浓度等应用。销售对象主要是果蔬汁饮料生产商。

原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总投资为人民币 17,5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人民币 10,000.00 万元，项目流动资金为人民币 7,500.00 万元，整体投资估算如下：

序号	投资内容	投资额(人民币万元)	占投资总额比例(%)
1	工程费用	899.00	5.14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8,673.00	49.56
3	其他费用	137.14	0.78
4	预备费	290.86	1.66
5	流动资金	7,500.00	42.86
合计		17,500.00	100.00

原项目计算期为 12 年，其中建设期为 2 年，营运期 10 年。第一年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5,363 万元，第二年计划使用 6,887 万元，第 3 年生产负荷为 80%，第 4 年开始达产。

原项目达产后，达产年项目产能为桃浆 5,000 吨，石榴汁、草莓汁各 1,000 吨，复合浓缩果、蔬汁(浆)13,000 吨，共 20,000 吨。计算期内年均营业收入为 28,700.00 万元，年均总成本 25,044.76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3,565.62 万元。

公司原有设备及生产工艺为单一品种浓缩果汁生产，主要加工水果品种是苹果、梨等市场需求量大的大宗水果。对于小品种水果如桃、草莓、石榴等加工一直没有深度开发，仅小批量生产。公司目前的浓缩果汁加工线主要是针对大宗水果设计的，仅可小规模生产单一品种的小品种水果，无法做到各种小品种共用同一生产线。公司原项目是建造可以加工众多类型水果的多功能小品种生产线，提高设备的利用率，实现多种水果共用一条生产线，通过大规模的生产以供应下游客户的同时实现规模经济，同时为客户提供更多的浓缩果汁品种，满足客户开发多种口味果汁饮品的市场需求，扩大公司的市场占有量。

(二)原项目实际投资情况

原项目投资总额 17,500.00 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2,150.00 万元，项目环保设施已经投入 613.25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150.00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03.5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11,946.49 万元，产生存款利息和理财收益共 333.17 万元，扣除手续费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余额为 12,279.48 万元；尚有 10,000 万元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余额为 2,279.47 万元，中信证券现金管理专户资金余额为 0.01 万元。

(三)终止原项目的具体原因

公司自 2020 年 9 月上市以来，在市场调研、推广、设备选型等方面投入了较多的工作。2021 年夏季毒株变异导致疫情继续全球蔓延，经济复苏预期放缓，下游饮料消费市场发生一些趋势性的改变：①以多品种产品为原料的新产品推出及投资更为谨慎；②公司的下游客户受现场调配饮品的竞争，同时公司多品种产品成本较高，相较于低价替代品没有竞争优势。公司是鲁品原料供应商，不直接面向终端消费者，了解终端消费市场的变化趋势需要一段时间。桃、石榴和草莓等水果具有独特的风味，在下游食品饮料中添加的应用场景还比较少，市场增长潜力大，但这些多品种产品的需求增长依赖下游客户开发新产品，培育市场；如前所述，下游客户因竞争和疫情的影响，对多品种产品的需求下降。综合下游和终端市场的发展变化、公司 2021 年度前三季度多品种产品的销售数据，原项目的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继续投资原项目，已不能实现原先的效益目标，公司拟及时终止原项目。

大连安德利所在地产出的苹果较其他产地而言，其苹果的酸度更高。新增生产线将增加公司高酸度产品的产量，优化公司的产能布局，满足客户对不同产品的需求。公司已与国内外大型饮料生产企业建立了长久、稳定的合作关系，浓缩苹果汁的全球市场需求稳定。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新项目，将有利于公司继续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投资新项目将发挥本公司主营业务优势，较原项目更具有确定性。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提高公司竞争力，公司拟变更原项目募集资金中的 6,30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新项目的建设。

综上所述，本次终止原项目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等因素变化而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变更后新项目的具体内容

1、项目名称：大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 30 吨浓缩果汁生产线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方：大连安德利果蔬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3、项目内容：30 吨浓缩果汁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辽宁省瓦房店市赵屯乡郑屯村

项目期限：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8 月

4、投资计划

该项目预计总投资 6,3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建设投资 4,795.51 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 1,504.49 万元人民币。项目总投资中 6,300.00 万元人民币由本次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后投入。工程计划完工时间为 6 个月。总投资估算如下：

项目总投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	建设期	营运期				
			1	2	3	4	5	6
一	项目总投资	6,300.00	4,795.51	1,504.49	0.00	0.00	0.00	0.00
1	固定资产投资	4,795.51	4,795.51	0.00				
1.1	静态投资	4,795.51	4,795.51	0.00				
1.2	动态投资	0.00	0.00	0.00				
2	流动资金	1,504.49	0.00	1,504.49	0.00	0.00	0.00	0.00
二	资金筹措	6,300.00	4,795.51	1,504.49	0.00	0.00	0.00	0.00
1	项目资本金来源	6,300.00	4,795.51	1,504.49	0.00	0.00	0.00	0.00
1.1	母公司募集资金	6,300.00	4,795.51	1,504.49	0.00	0.00	0.00	0.00
2	项目长期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项目建设投资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所占比例(%)
静态投资(一、二、三)		225.00	4,478.37	92.14	4,795.51	
一	工程费用	225.00	4,478.37	0.00	4,703.37	98.09
1	制造车间	225.00	4,478.37		4,703.37	
二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44.46	44.46	0.93
1	土地费用			0.00	0.00	0.00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5.85	5.85	0.12
3	工程建设监理费			1.80	1.80	0.04
4	可行性研究费			2.00	2.00	0.04
5	勘察设计费			16.00	16.00	0.33
6	联合试运转费			9.41	9.41	0.20
7	生产准备费			9.41	9.41	0.20
三	预备费			47.68	47.68	0.99
1	基本预备费			47.68	47.68	0.99
动态投资				0.00	0.00	
1	建设期利息			0.00	0.00	0.00
2	汇率变动部分				0.00	0.00
3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0.00	0.00
4	国家新批准的税费				0.00	0.00
5	涨价预备金				0.00	0.00
合计		225.00	4,478.37	92.14	4,795.51	100.00

5、经济效益估算

新项目生产负荷为 100%时年产量约 6000 吨，销售收入为 4,14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润总额 792.15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792.15 万元人民币。全部投资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2.32%，投资回收期为 7.20 年(含建设期)，财务净现值(Ic=8%)为 1,451.31 万元人民币；所得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 12.32%，投资回收期为 7.20 年(含建设期)，财务净现值(Ic=8%)为 1,451.31 万元人民币。以上指标均高于行业基准指标。总投资收益率 12.62%，资本金净利润率 12.62%，各项财务评价指标良好，盈亏平衡点 43.48%比较安全，因此，新项目从财务角度评价是可行的。

综上，新项目的实施既具备良好的社会效应，同时也将给公司带来较好的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生产线，与公司现有业务具有协同效应，进而降低公司经营风险、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四、新项目的市场前景和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一)市场前景

目前世界苹果汁消费市场有 80%集中在发达国家，发达国家对苹果汁的需求已经基本形成刚性，需求量也保持较为稳定的状态。同时，发展中国家人口众多，人们也越来越注重饮食的营养搭配。相较于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的人均果汁及果肉饮料摄入量低，果汁饮料市场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本公司自 1996 年 3 月成立至今以生产销售浓缩苹果汁为主，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的销售网络已扩展至世界主要国家和地区，包括美国、日本、欧洲、大洋洲、非洲、南美洲诸国及中国内需市场。与世界知名的可口可乐、百事可乐、卡夫、雀巢等多家知名食品饮料公司建立了业务关系，出口量连续多年位居全国同行业前列。产品内销与伊利、娃哈哈、农夫山泉、统一等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新项目的产品主要以浓缩苹果汁为主。新项目的投产将增加公司高酸度产品的产能，优化公司的产能布局。同时，依托公司目前现有销售网络，加强公司与国内外知名企业的合作，帮助公司继续做大做强主营业务，提升行业内知名度，满足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二)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新项目主要产品为浓缩苹果汁，其主要原材料为苹果，苹果原料采购成本在上述产品成本中占比约 65%左右，苹果原料价格受气候条件、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原料果价格波动性的属性，是影响新项目盈利水平的主要因素之一。

应对措施：一、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了相对较低的采购成本及稳定的供货；二、通过较强的科技实力及技术优势，提高生产效率在保障产品质量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三、对主要原材料的价格走势进行动态跟踪，根据价格变化及时调整原材料采购策略。

2.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发展带来的经营环境不确定的风险

目前，我国对新冠肺炎疫情的有效控制，其未对公司生产造成影响；但疫情的持续发展使得公司的未来的经营环境存在不确定性，物流不畅可能带来交货延误的风险以及运输费用上升风险，下游客户生产经营受到疫情影响可能带来对公司产品需求下降或订货延迟的风险，国内个别中小型客户还款能力受到疫情影响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密切关注事态发展对业务的影响，并制定了应急措施，这些应急措施包括：增加物流运输选择；与客户就交货时间进行谈判；一方面持续关注国内外客户的经营状况，每天跟踪客户的回款情况，以免出现客户不回款的风险，另一方面本着谨慎性的原则本期期末加大了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率的计提标准，以抵御新冠肺炎疫情的不利影响。

五、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尚需有关部门审批

公司尚需根据相关法规的要求履行项目建设备案、环评审批等方面的手续。

公司将会密切关注行业政策改革和发展变化，积极分析、研究国家的宏观及微观政策；主动与各级主管部门沟通协调，积极推动和落实项目的审批、备案工作，促进新项目的顺利实施。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是基于相关行业变化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战略推进与实施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变更后的募投项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未来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相关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原募投项目终止、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无异议。

七、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募项目终止及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德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0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发出书面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王安先生主持，应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公司会议的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出席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上市地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本公司与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宗宜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二、关于本公司与统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关联董事刘宗宜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三、关于本公司与烟台亿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安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四、关于本公司与烟台安德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建筑安装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安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五、关于本公司与烟台帝斯曼安德利果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2022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关联董事王安先生、张辉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六、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七、关于召开本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近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通知》。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德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1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本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送达。

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到监事为三名，实到监事为三名，分别为：戴利英女士、王志武先生和王坤先生。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利英女士主持召开，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原募投项目并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5198　　证券简称：德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2

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公司与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统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烟台亿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烟台安德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建筑安装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和《关于本公司与烟台帝斯曼安德利果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2022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属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形成公司对相关关联方的较大依赖，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鉴于本公司与统一企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统一中投”)、统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统实”)、烟台亨通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亨通”)、烟台安德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利建安”)、烟台帝斯曼安德利果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斯曼安德利果胶”)分别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到期，为持续规范上述关联交易，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与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统一中控”)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统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烟台亿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亿通”)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烟台安德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建筑安装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及《关于本公司与烟台帝斯曼安德利果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2022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本公司与统一企业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与统一中控签订《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2022-2024 年本公司与统一中控每年度的交易额上限为人民币 2,100 万元。

关联董事刘宗宜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2.关于本公司与统实(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与统实签订《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2022-2024 年本公司与统实每年度的交易额上限为人民币 2,100 万元。

关联董事刘宗宜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3.关于本公司与烟台亿通生物能源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烟台亿通由于股权变动不再属于烟台亨通的附属公司，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与烟台亿通签订《2022-2024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2022-2024 年产品采购每年度交易额上限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关联董事王安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4. 关于本公司与烟台安德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署《2022-2024 年度建筑安装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与安德利建安签订《2022-2024 年度建筑安装服务框架协议》，2022-2024 年建筑安装服务每年度交易额上限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关联董事王安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5.关于本公司与烟台帝斯曼安德利果胶股份有限公司签署《2022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与帝斯曼安德利果胶签订《2022 年度产品采购框架协议》，2022 年产品采购年度交易额上限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关联董事王安先生和张辉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获得通过。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过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听取公司管理层汇报，我们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根据其业务发展以及实际需要，按照市场定价原则，公允原则向关联方销售产品、采购能源与建筑安装服务等，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公司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符合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对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框架协议以及预计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允性无异议，该等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对 2022-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较为合理，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的审议已回避表决。同意签署相关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同意董事会对 2022-2024 年度相关交易额度的预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金额上限			实际发生金额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1-11 月（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提供仓储等服务	统一中投	2,100.00	2,100.00	2,100.00	820.43	1,051.17	1,173.31
	统实	2,100.00	2,100.00	2,100.00	451.74	442.95	714.05
	帝斯曼安德利果胶	5,000.00	5,000.00	5,000.00	3,546.92	4,011.45	2,465.89
	合计	9,200.00	9,200.00	9,200.00	4,819.09	5,505.57	4,353.25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烟台亨通注 1	2,500.00	2,500.00	2,500.00	767.71	807.28	1,592.81
关联人向公司提供建筑安装服务	安德利建安	–	800.00	4,000.00	–	477.65	1,404.12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预计金额是按照香港联交所要求对于持续关联交易拟定的框架协议金额，为年度交易额的上限，该交易额是按照历史交易额偏高确定的，以防止实际发生额交易超过年度上限。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 2022-2024 年度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1-11 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上年（2020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提供仓储等服务	统一中控	2,100.00	2,100.00	2,100.00	2.49	1,173.31	1,051.17	1.25
	统实	2,100.00	2,100.00	2,100.00	2.49	714.05	442.95	0.53
	帝斯曼安德利果胶	5,000.00	–	–	5.94	2,465.89	4,011.45	4.76
	合计	9,200.00	4,200.00	4,200.00	10.93	4,353.25	5,505.57	6.54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烟台亿通注 1	3,000.00	3,000.00	3,000.00	5.08	1,592.81	807.28	1.37
关联人向公司提供建筑安装服务	安德利建安	3,000.00	3,000.00	3,000.00	5.08	1,404.12	477.65	0.81

注 1：由于烟台亨通产品采购框架协议将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届满，且烟台亿通由于股权变动不再属于烟台亨通的附属公司，本公司与烟台亿通(其与烟台亨通均为山东安德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德利集团”，的附属公司)同意以烟台亨通产品采购框架协议相同条款签署框架协议。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统一中控：统一产品采购框架协议项下进行的持续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乃根据以下因素厘定：(1)就销售产品及提供相关仓储服务而言与统一中投的历史交易金额及统一中控预计于 2022-2024 年的采购需求；及(2)销售本公司产品的当前市场价预期将会保持稳定。

统实：统实产品采购框架协议项下进行的持续关联交易的年度上限乃根据以下因素厘定：(1)就销售产品及提供相关仓储服务而言与统实的历史交易金额及统实预计于